

法制参考资料汇编

第三辑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研究室编

法制参考资料汇编

第三辑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研究室 编

光明日报出版社

法制参考资料汇编

第三辑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研究室编

光明日报出版社出版

(北京永安路 106号)

天津富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7 3/4 字数465千

1983年12月第一版 1983年6月第二次印刷

ISBN 7-80014-233-3/D·034 定价: 5.60元

(内部发行)

出 版 说 明

一九七九年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根据制定法律的需要，收集、研究、整理了一系列有关的参考资料，主要是国外有关的法律资料，也有的是法学理论的介绍。

现将这些参考资料编成《法制参考资料汇编》陆续出版，内部发行，供法律工作者、司法工作者及法学研究人员、教学人员参考。本辑即第三辑编自一九八四年六月——一九八五年八月整理的资料。这些资料仅供参考，请勿公开引用。

希望读者提出批评意见，以便今后改进。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研究室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

目 录

(一)

对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的内容应当怎样归纳概括·····	(1)
法学界对法学基础理论方面几个问题的一些观点·····	(4)
关于加强法制工作的几点建议·····	(12)
苏刊谈中国当代立法·····	(19)
港报评中国的法制建设·····	(22)
对中国法制建设的看法和建议·····	(25)
香港大律师评中国法制的发展·····	(27)
港刊评中国法治现代化的道路·····	(31)
港刊谈法治概念的十个层次·····	(33)
从“党大于法”到“党要守法”	
——香港《明报》评我改革应与法制协调·····	(37)
“法律交给人民”还是“法律取决于干部”	
——香港《快报》评《人民日报》社论《把法律 交给人民》·····	(41)
港报谈中国能否巩固法治取决于中共对法治的态度·····	(43)
港报谈中国法制教育急不容缓·····	(46)
台报说执法不能具有随意性·····	(47)
《法学杂志》载文认为我国法学领域应有判例法方法一席 之地·····	(49)
加强立法预测是法制协调发展的重要措施·····	(51)
法律专家的两点建议·····	(53)
谁是美国真正的立法者·····	(55)
法律分类的历史回顾·····	(58)

关于编辑《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汇编(1979—1984)》的 若干建议·····	(62)
对法律汇编的几点意见·····	(65)
建议收集、研究各种版本的法规选编·····	(67)
香港《广角镜》社长认为我国立法机关应加强法律出版与 发行工作·····	(69)
关于法律的更新、修改和出版 ——苏联、日本、美国、英国、联邦德国的做法·····	(71)
建议建立法学情报研究中心·····	(74)
现代化科学技术与法学和法制建设·····	(76)
新技术革命对部门法的影响·····	(79)
英国法系的缺点·····	(84)
香港《广角镜》月刊载文反驳该刊刊登的对英国法制的批 评文章·····	(87)
港刊谈英国法制是政治势力控制的工具·····	(89)

(二)

港报评介海外第一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论文集》·····	(93)
地方政权建设理论讨论会上关于中心城市是否应享有制定 地方性法规权限问题的意见·····	(96)
台湾对“民意代表言论免责权”的界限问题 展开激烈争论·····	(98)
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决定从严解释申请“政治庇护”者所谓 的“政治迫害”·····	(102)
有关苏联最高苏维埃会议的一些情况·····	(105)
苏联加盟共和国、自治共和国、自治州和自治专区的主要 职权·····	(110)
西方违宪审查制度·····	(114)
台湾的监察机关·····	(117)

苏联和东欧一些国家的国家监察机关或人民监督机关·····	(120)
一些国家关于“宪法日”的规定和情况·····	(122)
港刊谈对我国宪法英译本的几点意见·····	(124)
美国国会开支浩大, 议员特权享受繁多·····	(126)
日本国立国会图书馆概况·····	(128)

(三)

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学术讨论中的一些观点·····	(130)
新加坡国会通过刑法修正法案将以严刑峻法对付犯罪·····	(133)
美《时代》周刊谈美国青少年的刑事责任年龄·····	(135)
日本刑法学界关于法人有无犯罪能力的争论·····	(137)
台刊谈对法人的处罚应由罚金刑改为行政罚款·····	(140)
北京市适用管制、拘役的情况和意见·····	(144)
香港《明报》评我国剥夺政治权利的法律·····	(147)
日本计算机犯罪情况与对策·····	(150)
外国刑法中有关非法狩猎罪的规定·····	(153)
台湾森林法中关于几种刑罚的规定·····	(155)
日本森林法中关于几种刑罚的规定·····	(157)
苏联有关破坏森林罪的罪名和处罚的一些规定·····	(159)
盗伐森林案例·····	(162)
《防止、消灭国际商务交易中非法酬付的国际公约》草案 中的有关规定·····	(164)
台湾拟仿效新加坡的“报穷制裁”制度防止倒债赖债的经 济犯罪·····	(166)
英国关于盗窃罪的规定·····	(168)
香港《百姓》杂志载文谈美国等一些国家和香港防止虐 待儿童的法律规定·····	(171)
中国法学会诉讼法学研究会学术讨论中的一些观点·····	(174)
港刊说我公检法三机关互相制约的制度胜于香港或西方的	

司法制度·····	(177)
港刊载文认为中国应确定“无罪推定”为司法原则·····	(180)
台湾按“证据裁判”和“罪疑唯轻”原则将一名四次被判 死刑的嫌疑犯无罪释放·····	(183)
罗马尼亚的《检查非法财产法》的程序问题·····	(185)
台报发表文章否定“自由心证”主张建立“陪审制度”···	(188)
港刊讨论在复杂的商业罪案中能否以有专业知识的商业审 裁员代替一般市民组成的陪审团·····	(190)
“律师三怕”及有关改进建议·····	(193)
上海二律师建议允许律师挂牌开业·····	(195)
日本一教授谈刑法的“起诉状一本主义”·····	(197)
《新观察》载文建议取消对犯罪的干部子弟的不成文的办案 程序·····	(200)
关于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是否可以作为刑事诉讼被害 人问题的不同意见·····	(202)
一些国家和台湾的刑事诉讼法中有关办案期限的规定·····	(205)
台湾立法院讨论台湾刑事诉讼拖延不决的原因·····	(208)
日本监狱管理情况·····	(210)
日本平反一件三十年的冤案·····	(213)
美国每年有六千多人冤枉入狱·····	(214)

(四)

《中国法制报》载文谈新的法律关系主体——农户·····	(215)
《福建论坛》载文认为必须确认我国农户所有权的 法律地位·····	(217)
一些国家和台湾有关法人的规定·····	(219)
我国经济法人的财产责任范围·····	(222)
英、美、法有关合同的一些规定·····	(225)
法律委员会委员石山同志谈承包权的继承问题·····	(228)

港报评我国继承法保障了寡妇权益·····	(230)
遗嘱二百零七例分析·····	(232)
法、联邦德国、苏、日等国和台湾民法典关于继承的几个 问题的规定·····	(236)
苏联和东欧一些国家关于涉外继承适用法律问题的规定·····	(240)
美、英、法和联邦德国关于涉外继承问题的法律规定·····	(243)
建议制定国家赔偿法律保障人民利益·····	(246)
《法学季刊》载文认为国家权力机关 应是侵权行为的主体·····	(249)
美国法院判决的超百万美元民事侵权赔偿案日益增多·····	(252)
台刊谈通奸与精神上的损害赔偿·····	(255)
欧美国家产品责任法及其法律适用问题简介·····	(257)
西方一些国家为制止婚姻家庭自由化的祸害开始加强法律 保护·····	(262)
台湾立法院完成民法亲属编的修正·····	(264)
台湾内政部长关于《著作权法》修正草案的说明·····	(266)
台湾立法院审议《著作权法》修正草案时关于注册保护制 度的不同意见·····	(269)
港刊谈中国草拟版权法知识产权会更受重视·····	(272)
一些国家关于民事时效期的规定·····	(274)
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调整商品经济的主要法律·····	(276)
英、法、联邦德国、美等国对海事海商案件司法管辖的 情况·····	(280)

(五)

当前经济立法中需要明确几个问题·····	(283)
台刊谈使经济立法达到最佳效益的几个原则·····	(286)
港报评一国二币·····	(289)
外刊分析中外合资企业存在的问题·····	(292)

我国利用外资的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294)
广东有关方面对引进和利用外资的一些反映·····	(298)
美报认为中国的投资法仍然容易发生误解·····	(304)
日、美、加拿大等国对我引进外资工作的反映·····	(307)
台湾关于华侨投资与外国人投资的法律规定·····	(311)
一些国家和地区关于外国投资的法律规定·····	(315)
一些发展中国家和南朝鲜利用外资的情况和经验·····	(321)
新加坡引进外资的一些做法·····	(326)
两学者认为马来西亚的投资奖励制度急需改变·····	(329)
日本人谈中日合营企业为何进展不快·····	(332)
关于南斯拉夫合营企业的一些情况·····	(334)
美一律师谈东欧国家合资企业的情况和他的一些看法·····	(336)
关于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几个问题·····	(341)
苏联的补偿贸易·····	(345)
当前外商在我国举办独资企业的情况·····	(348)
《信报》载文评我国《涉外经济合同法》·····	(351)
关于国际条约与涉外经济合同关系的一些情况·····	(356)
《南北极》月刊评《深圳经济特区涉外经济合同规定》·····	(359)
港报谈中外贸易投资协议书与合同问题·····	(362)
国际经济合同中的一种新式条款·····	(364)
我国和其他一些国家通过仲裁与诉讼解决涉外经济合同争 议的作法·····	(367)
台刊谈外国仲裁在台的法律地位·····	(371)
有关承认和执行仲裁裁决的几个国际公约·····	(374)
香港《信报》就菜农事件批评我方悔约·····	(377)
港报评深圳限制对香港蔬菜出口的法律问题·····	(379)
欧美专利界人士评论中国专利法·····	(382)
联邦德国《经济周刊》载文称我专利法是先进的并堪称 典范·····	(386)

台报谈美、日等国限制任意扩大专利范围原则·····	(388)
台湾当局对外国人专利申请审查不严工业界不断提出 异议·····	(390)
于光远谈企业中党委的领导作用·····	(391)
苏联、东欧国家企业党组织的地位和作用·····	(392)
苏联企业的一长制·····	(396)
罗马尼亚的企业领导体制·····	(401)
一些资本主义国家工人参加管理的情况·····	(404)
法、日、联邦德国、英、美等国关于国营企业组织的一些 规定·····	(407)
英、法、联邦德国国家企业的法律地位与责任·····	(411)
一些资本主义国家公司法中对经营决策机构的组织和权限 的规定·····	(413)
有限公司是否只负“有限责任”·····	(416)
关于制定企业破产整顿法的建议·····	(417)
美、日和台湾破产法的一些主要规定·····	(419)
我国与日、英、美、法等国家签订的避免双重征税协定中 有关税收抵免的规定·····	(423)
港刊谈美国税收制度·····	(425)
论对客商在十四城市税收的优待·····	(428)
香港是如何利用关税贸易总协定条款反对贸易限制的·····	(432)
一些国家和台湾矿业法律的一些规定·····	(436)
我国森林资源概况·····	(439)
台报认为防治污染关键在是否实行法律惩罚·····	(441)
苏联有关会计工作的一些法律规定·····	(443)
苏联经济体制改革情况·····	(447)
匈牙利经济体制改革情况·····	(456)

(六)

一些国家实行身份证制度简况·····	(465)
法、英、美三国的科研保密度·····	(468)
各国禁止公职人员从事营利性经营·····	(472)
台湾着手制订公务员接受馈赠归公标准·····	(474)
台湾立法院对交通部擅自调整交通费率提出严厉质询·····	(476)
我国的领海制度及管理现状·····	(478)
一些国家和南朝鲜关于知识分子出国的政策·····	(481)
关于设置行政法院并制定《行政诉讼法》的建议·····	(484)
一些国家对有关金钱给付的行政决定的强制执行办法·····	(486)
比利时一教授谈医法学问题·····	(488)

(七)

香港政府的政治体制和权力结构·····	(490)
香港推行中的代议政制·····	(503)
香港法律的构成和渊源·····	(508)
香港的司法制度(一)	
——法院和审裁庭·····	(516)
香港的司法制度(二)	
——几项主要的司法制度和原则·····	(525)
港报载文谈香港应设立“冤情大使”制度·····	(532)
香港的银行法与银行监管·····	(534)

(八)

如何研究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541)
港报评“国民所得”统计理论·····	(545)
美前驻北约大使克利夫兰谈《信息资源》·····	(548)
唐太宗求谏纳谏十法·····	(551)
有关外国和旧中国“国花”的一些情况·····	(556)

(一)

对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的内容 应当怎样归纳概括

中国法学会于一九八四年六月十七日至二十四日在河北省石家庄市召开了一次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讨论会。参加会议的有来自全国各地的法学教学研究人员、政法机关政策、法律研究人员、各地法学会的代表，共150多人。会议遵循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和“双百”方针，充分发扬学术民主，就法学界如何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进行了认真而热烈的探讨。与会同志认为：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内容十分丰富，它是毛泽东思想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对于我们开创法学研究的新局面，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学，具有重大的意义。

毛泽东同志和其他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关于法制问题的论述，有的表述在他们的各种著作和有关指示中，有的表述在党中央的文献中，应当集中起来，加以概括，使之系统化，成为比较完整的体系。这次会议对于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的内容应当怎样归纳概括、加以科学的阐述，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大家从不同的角度，各抒己见，提出了多种不同的主张。

有的主张把具有普遍指导意义的基本原则精选出来，列为条目，以此来概括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例如：①四项基本原则；②群众路线的原则，也就是民主的原则；③实事求是的原则；④

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⑤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和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的原则；⑥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原则等等。

有的主张根据法律和法制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它们与其他社会现象的关系，来分别列为条目，以此来概括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例如：①阶级斗争与法律和法制的关系；②经济与法律和法制的关系；③民主与法律和法制的关系；④形势、任务和政策与法律和法制的关系；⑤党的领导与法律和法制的关系；⑥惩罚罪犯与改造罪犯的关系；⑦根据经验总结来立法和根据奋斗纲领来立法的关系；⑧解决国际问题的需要与法律和法制的关系等等。正确处理好这些关系正是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的内容，阐明这些内容即构成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

有的主张先从部门法学入手进行研究，将各部门法学中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分列出来，以此来概括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例如：**法学基础理论。**包括：①废除伪宪法、废除伪法统、废除伪六法全书的政策；②建立人民法制的政策；③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④正确处理两类社会矛盾的学说；⑤民主与专政、民主与法制、法制与社会等关系；⑥由群众自己来管理的制度，如爱国公约、乡规民约和人民调解制度等。这些都属于法学基础理论的范畴，也是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的指导原则和基础。**宪法学。**包括：①立法原则：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的原则，领导机关的意见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意见相结合的原则，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的原则等等；②政治制度：国体与政体、人民代表大会制、民族区域自治、基层群众自治、选举制度、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等等。**刑法学。**包括：严肃与谨慎相结合、惩办与宽大相结合、死缓政策、管制政策、通过劳动改造罪犯的政策等等。**诉讼法学。**包括：便民原则，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严禁逼供信的原则，重证据不轻信口供的原则等等。**国际法学。**包括：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反对霸权主义的方针，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等

等。每一门学科，都可就本部门的范围，研究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

此外，还有的主张从革命发展的历史阶段去分别归纳，然后再作综合的研究。有的主张从立法、司法、守法等方面去分别归纳，然后再作综合的研究。有的主张先将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分为一般论述和具体论述两大类，然后从整体上和理论上搞出几条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的基本论点来。有的主张先分为理论部分与实践部分，实践部分再分为立法、司法、守法三类，然后去加以综合研究。有的主张按理论法学、部门法学和法学史三方面去进行归纳和概括。有的主张把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逐项列举出来，概括为若干个方面。

这些不同的主张，见仁见智，各有各的理由，一时不可能也不需要取得一致的意见。大家认为这些议论对今后发展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研究很有启发，是有益的。

至于毛泽东思想法学理论的特点是什么？会上也有人认为其总的特点在于它的彻底的革命性。鲜明的群众性和强烈的实践性，它以解决中国现实问题为出发点，具有浓厚的中国特色。

法学界对法学基础理论方面 几个问题的一些观点

一、关于法制概念的问题，有下述几种观点：

1. 法制是民主制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全体公民严格遵守法规，实现国家任务，保障公民权利，更好地巩固阶级统治的一种管理方法。

2. 法制是统治阶级的法律意识、法律制度、法律性文件的总称。

3. 法制是统治阶级通过法律建立起自己所需要的法律秩序。

4. 从广义上讲，法制是指法律制度。狭义的法制是指所有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职人员和公民都必须严格地、平等地遵守建立在民主基础上的统一的法律制度。

5. 法制是统治阶级按照自己的意志，通过国家政权机关建立并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法律和制度。简言之，法制就是法律和制度。

二、关于法制与民主相互关系问题，有下述几种观点：

1. 法制与民主的关系是相辅相成的。一方面，民主是法制的基础。另一方面，法制又是民主的保障。

法制对民主的保障，应当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法制可以保障公民的民主权利不被剥夺，国家政治生活的民主化不被破坏；另一方面，法制也应当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公民的民主权利

不被滥用。

2. 就法制与民主的相互关系来说，**民主是主要的，而法制只是实现民主的一种手段。**

3. 法制与民主的相互关系，应当是**互为手段与目的。**

4. 我们不仅要讲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而且要讲法制的民主化；而**民主法律化和法制民主化**是相辅相成的。法制的民主化应当体现在我国法制建设的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护法等各个环节中。

三、关于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的关系问题，有如下的观点。

1. 当党的政策与国家法律出现矛盾时，应当按政策办事，还是按法律办事？有三种看法：（1）**政策高于法律。**应当执行政策，因为政策是法律的灵魂，是制定和修改法律的依据。

（2）**法律高于政策。**应当执行法律。党的政策只有通过一定的立法程序才能成为国家法律，上升为国家意志，不能认为政策高于法律。（3）**应从实际出发，具体情况具体分析**，既不能在法律已有明显错误的情况下坚持执行法律；也不应在政策有着明显错误而又与法律违背的情况下坚持执行政策。

2. 对“政策是制定法律依据”的提法，有几种不同看法：（1）认为这种提法不全面。因为党的政策有总政策和具体政策之分，国家法律也有根本大法与具体法律之别。（2）应提为“**法律从属于政策**”，法律的实质和内容是由党的政策决定。

（3）**政策与法律不是从属关系**，它们都从属于人民的利益。不是政策决定法律的实质和内容，而是政策与法律的实质和内容都由社会的经济基础以及调整社会关系的客观要求所决定。

四、关于法治和人治问题，有如下几种观点。

1. “法治论”。主要论点有：（1）我们国家应当采取“**以法治国**”的方针。（2）不排斥人在法治当中的作用，而是杜绝那种以“人治”代替“法治”的错误。

2. “结合论”。主要论点有：（1）“**以法治国**”这种提